

2023年三年级读后感(通用7篇)

当观看完一部作品后，一定有不少感悟吧，这时候十分有必要要写一篇读后感了!读后感书写有哪些格式要求呢?怎样才能写一篇优秀的读后感呢?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读后感范文，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，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。

三年级读后感篇一

今天，我读了《掩耳盗铃》的寓言故事。

故事的主要内容是：有个小偷钻进了别人家的院子里。他发现有一口金钟，小偷想把金钟拿回家。可是，怕发出声音，这个“聪明”的小偷想了一个好办法：不就是因为有耳朵吗?把耳朵堵住，钟声就听不见了。这个聪明的小偷找了两个棉花团，把自己的耳朵堵得死死的。于是，他就放心大胆地去偷金钟。没砸几下，小偷就被抓住了。

这个故事告诉我们：钟声是客观存在的，不会因为你赌住耳朵就会消失。生活中我们也必须明白，对客观存在的现实不正视、不研究，采取闭目塞听的态度，这是自欺欺人，终究会自食苦果的。

三年级读后感篇二

2. 书名：《寓言故事》出版社：同心出版社

3. 阅读文章：骄傲的白天鹅好词好句好段：骄傲自大身娇肉贵手舞足蹈幸灾乐祸自作自受

这时，一位农妇走来，以为在眼前幸灾乐祸得手舞足蹈的白天鹅疯了，立即拿起一把斧子，把白天鹅砍死了。

4. 你喜欢的'人物：河水

因为：河水虽然被白天鹅羞辱，但何时还是很镇定。

5. 这篇文章给你的启发：做人不能骄傲，骄傲是没好下果的，要向河水一样诚实，虚心。

成语：幸：高兴。指人缺乏善意，在别人遇到灾祸时感到高兴。如：《左传·僖公十四年》：“背施无亲，幸灾不仁。”又《庄公二十年》：“今王子颓歌舞不倦，乐祸也。”又如：对于同学的缺点和错误，我们不应采取幸灾乐祸的态度。

三年级读后感篇三

今天，我读书的时候，看到了一个题目，很吸引人，于是，我就津津有味的读了起来。

这个故事主要讲了：有一个非常淘气的男孩儿，他叫弗兰蒂。弗兰蒂把学校的窗户打碎了，他不承认。但是，有一个叫斯达尔迪的男孩儿揭穿了他，校长把弗兰蒂逐出了学校。弗兰蒂为了报复斯达尔迪，在斯达尔迪要经过的路上，藏了起来。等到斯达尔迪过去的时候，弗兰蒂突然跳出来，拽住了他妹妹的头发，斯达尔迪回头一看，看见了比自己高大的`弗兰蒂，弗兰蒂仗着自己有力气，想：他要是敢吱一声，我就跟他没完！可是，斯达尔迪并不怕，猛地扑向弗兰蒂。他们两个人你一拳，我一拳的打了起来。斯达尔迪被撕破了半只耳朵。但是，他还是毫不畏惧。把弗兰蒂推倒了，用自己的膝盖压住了弗兰蒂。接着，弗兰蒂拿出了事先准备好的刀，斯达尔迪看见了，咬烂了弗兰蒂的手背。弗兰蒂狼狈的逃跑了。

我读完了以后，很佩服斯达尔迪的勇气，心想：瘦弱的斯达尔迪虽然受了伤，但是，依然不给弗兰蒂让步。勇敢的坚持、反抗，因为他相信自己是正确的。弗兰蒂的狼狈逃跑说明了，正义一定能够战胜邪恶！

三年级读后感篇四

小马觉得自己长大了，想帮妈妈干活，妈妈让它驮着小麦到磨坊去磨面。可是路上小马遇到了一条河，不知道该怎么办，就去问老牛伯伯，老牛伯伯告诉它水很浅。小马高兴的. 去过河，可是小松鼠拦住它说，是很深。

小马不知道该怎么做了，就回家问妈妈。妈妈告诉他，老牛个子高松鼠个子矮，你比松树高比老牛矮。怎么不亲自去试一下呢?结果小马轻轻松松的过了河。无论做任何事情都要动脑筋想，并亲自去做。才会有意象不到的结果。

三年级读后感篇五

故事是弗瑞丝小姐带着同学们去自来水厂参观。他们从水里渐渐的升到云上，然后慢慢的'变成了小雨点，飘落到了小河里。他们钻到秘密通道，来到了各种各样仓库里。他们又来到城市的管道里，最后从学校的女厕所里喷了出来。

弗瑞丝小姐为什么每天穿着各种各样的衣服?为什么她让同学们干各种各样奇妙的事?为什么参观自来水厂?哦...原来是通过这次旅行，它让我们了解到了水是怎样形成的，自然界多么奇妙的变化。水能帮我们做各种各样的事，所以我们要珍惜水、爱护水，保护好我们周围的环境。

三年级读后感篇六

《昆虫记》第一章讲的是：《大自然的清洁工》。这篇文章主要讲六七年以前古埃及人在灌溉农田的`时候，看见的一种肥肥的黑色甲虫。

甲虫忙碌地向后推着个圆球似的东西，里面装的是甲虫的食物，甲虫的食物就是路上和野外的垃圾。甲虫把垃圾推成一个球后，必须搬到适当的地方去，于是，甲虫推着球开始旅

行了。

这固执的家伙推着很重很重的圆球，一步一步非常艰苦地到了相当高的高度。这时如果一不小心，辛苦就全白费了，圆球会滚落下去，连甲虫自己也会被拖下来。但是它会再爬上去，就这样一回又一回地向上爬，因为一点儿小故障就会让它前功尽弃。

三年级读后感篇七

开学了，我已经是五年级的学生了。语文书的第一课就是由林海音写的《窃读记》。窃，是偷，把不属于自己的占为己有的意思，窃读，难道读书也能偷吗？读了《窃读记》这篇课文后，我终于明白窃读原来是指偷偷读书的意思。

作者年幼时非常爱看书，但因为家境贫穷，所以无法购买图书，只能偷偷地看书，为了不被老板赶走，作者有时会贴在一个大人身边，仿佛是他的小妹妹或小女儿。一直到了饭店飘来一阵阵菜香，书店的曝光灯亮了，作者才依依不舍地离开书店。

我是一个很爱看书的人，但和作者比起来还差十万八千里。从低年级开始，妈妈每个礼拜都带我去书城看书，我们不用像作者一样偷偷地看，而是光明正大地搬张凳子坐着慢慢看，比起作者，我是多么幸运！家里有十几个大书柜，我却很少看书，不是没时间看，是因为我有点贪玩。有时我写完作业多余的时间，我就会玩耍，比起作者，我是多么地幸福。可是我却不好好珍惜，我要向作者学习，改正贪玩的坏习惯，养成多看书的好习惯，看书不仅能增长知识，而且能提高作文水平。我一定要多看书，多学习，将来为祖国出一份力！